证券代码：000032　　证券简称：深桑达A　　公告编号：2019—025

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1、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否决提案。

2、本次股东大会无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1、会议召开情况：

(1)召开时间：2019年6月3日（星期一）下午14:30

网络投票起止时间：2019年6月2日15:00至2019年6月3日15:00。其中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6月3日上午9:30—11:30，下午13:00—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6月2日下午15:00至2019年6月3日下午15:00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
(2)召开地点：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科技路桑达科技大厦17楼公司会议室。

(3)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

(4)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
(5)主持人：经公司半数以上董事推举，本次股东大会的

现场会议由公司董事吴海先生主持。

(6)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

2、会议的出席情况

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：

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 9 人，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 261,326,762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3.2416%。其中：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 3 人，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 252,339,562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1.0667%;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 6 人，代表股份 8,987,2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.1749％。

3、其他人员出席情况

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二、提案审议表决情况

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,审议了以下提案：

序号	提案名称	表决意见						
		同意		反对		弃权		是否通过
		股数（股）	比例（%）*1	股数（股）	比例（%）	股数（股）	比例（%）	

1.00	关于选举宋健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提案	261,326,762	100	0	0	0	0	是
	其中：中小投资者*2	20,285,370	100	0	0	0	0	—

*注：

1 本表格项下，“比例”均指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，或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。

2 本表格项下，“中小投资者”均指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。

根据以上表决结果，本次股东大会的上述提案获得通过。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1、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国枫（深圳）律师事务所

2、律师姓名：黄亮、何子楹

3、结论性意见：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以及表决程序等事宜，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、本次股东大会通知公告；

2、本次股东大会决议；

3、本次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6月4日